

信息披露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证券代码:605255 证券简称:天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收到独立董事蒋巍女士、陈琪女士递交的书面辞呈。蒋巍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辞去上述职务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在其任职期间,与公司、董事会会并无分歧,亦不存在与其辞任有关的其他事宜需提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其辞任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和公司的正常经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董事会以及监事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同时将导致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且独立董事欠缺会计专业人才,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的辞职将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后生效,在此之前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继续履职。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补选和相关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在此,本公司对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在任职公司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4日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3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递交的书面辞呈,蒋巍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和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职务;陈琪女士因个

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和战略委员会委员,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辞去上述职务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在其任职期间,与公司、董事会会并无分歧,亦不存在与其辞任有关的其他事宜需提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其辞任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和公司的正常经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董事会以及监事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同时将导致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且独立董事欠缺会计专业人才,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的辞职将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后生效,在此之前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继续履职。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补选和相关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在此,本公司对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在任职公司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4日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3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蒋巍女士和陈琪女士递交的书面辞呈,蒋巍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和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职务;陈琪女士因个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588 证券简称:用友网络 公告编号:临2025-09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友”)控股股东用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用友科技”)一致行动人上海用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用友科技”)持有公司股份392,069,276股,占公司总股本11.47%,本次将之前已质押的62,500,000股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手续,不涉及新增股份质押质保,本次办理部分已质押股份的质押期限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不变,占其持股数的比例为15.94%,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3%。

● 截至2025年12月23日,北京用友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用友科技、北京用友企业资产管理研究所有限公司持公司股份1,421,079,5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59%,北京用友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391,630,000股,占持股数的27.56%,占公司总股本的11.46%。

上市公司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情况

2024年12月20日,上海用友科技将其持有公司62,5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披露的临2024-087号公告。

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接到股东上海用友科技通知,获悉其将之前已质押的62,500,000股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期限 前次质押期限 本年度质押期间累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北京用友科技 921,161,630 26.96 315,190,000 315,190,000 34.21 9.22 0 0 0 0

上海用友科技 3802,069,276 11.47 62,500,000 62,500,000 15.94 1.83 0 0 0 0

北京用友企业资产管理研究所有限公司 107,948,600 3.16 14,000,000 14,000,000 12.98 0.41 0 0 0 0

合计 1,421,079,511 41.59 391,630,000 391,630,000 27.56 11.46 0 0 0 0

2. 资金运用能力及安排安排

上海用友科技信誉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

四、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质押风险可控在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上海用友科技将采取补充质押股票或提前购回等措施防止股票平仓并及时通知上市公司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3619 证券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5-075

股东朱逢学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合计比例	72.1%	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6.96%	0
本公司变动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是口	否

是否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是口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投资者姓名/名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V股东/董监高/其他关联自然人 V普通股东/公众股东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V股东/董监高/其他关联自然人 V普通股东/公众股东

(请注明)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1. 投资者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朱逢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V股东/董监高/其他关联自然人 V普通股东/公众股东

□普通股东/公众股东

913101152609347109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1.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上海共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V股东/董监高/其他关联自然人 V普通股东/公众股东

□普通股东/公众股东

4. 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朱逢学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共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荣投资”)的通知,朱逢学、共荣投资于2025年12月19日至2025年12月22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62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其中,朱逢学通过集中

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8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共荣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44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本次权益变动后,朱逢学、共荣投资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从33,301,339股减少至31,674,739股,合计持股比例从7.21%减少至6.86%,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竞买方名称: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朱逢学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合计比例	72.1%	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6.96%	0
本公司变动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是口	否

是否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是口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1. 投资者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朱逢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V股东/董监高/其他关联自然人 V普通股东/公众股东

□普通股东/公众股东

3. 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朱逢学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共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荣投资”)的通知,朱逢学、共荣投资于2025年12月19日至2025年12月22日期间,通过集中

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8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共荣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44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本次权益变动后,朱逢学、共荣投资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从33,301,339股减少至31,674,739股,合计持股比例从7.21%减少至6.86%,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竞买方名称: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朱逢学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合计比例	72.1%	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6.96%	0
本公司变动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是口	否

是否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是口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1. 投资者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朱逢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V股东/董监高/其他关联自然人 V普通股东/公众股东

□普通股东/公众股东

3. 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朱逢学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共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荣投资”)的通知,朱逢学、共荣投资于2025年12月19日至2025年12月22日期间,通过集中

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8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共荣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44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本次权益变动后,朱逢学、共荣投资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从33,301,339股减少至31,674,739股,合计持股比例从7.21%减少至6.86%,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